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 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1301 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其中，董事陈智恒、赵肖现场参会，董事吕斌、袁斐、李朝晖、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吕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626,202 股，并已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060,346,060 股变更为 1,053,719,858 股，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60,346,060 元相应变更为 1,053,719,858 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总股本、注册资本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前述两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4），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潘建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选举。

本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议案》（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工作安排，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总经理陈智恒先生兼任创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毅控股”）董事、董事会主席。

因创毅控股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创毅控股为公司的关联方。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吕斌、陈智恒、袁斐、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杨蕾、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宋静娴、张博辉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本次兼职事项需履行创毅控股相关决策程序。

本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董事、总经理兼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6）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7）。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3 日